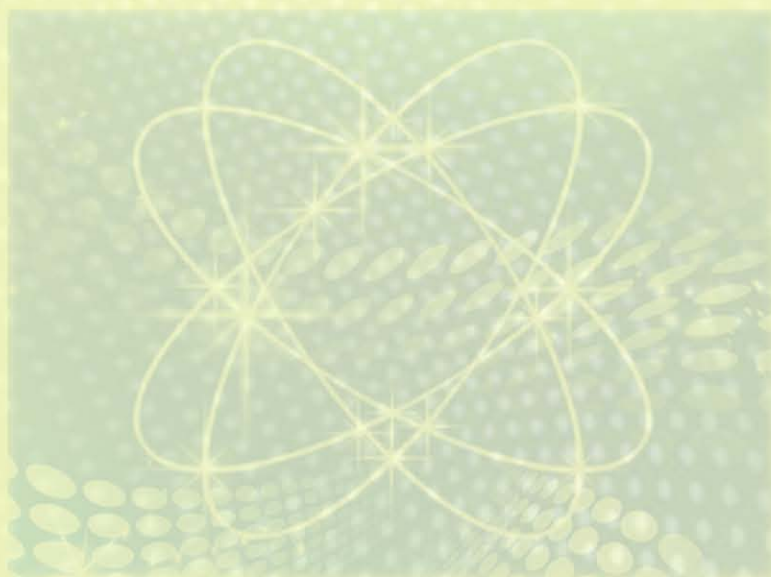


# 白色狮子王

林华玉 著



# 白色狮子王

林华玉 著

## 序

古今中外的人们都喜欢寓言，寓言这种古老的题材就像个“魔袋”，里面有许多百变精灵，我们在它身上可以感悟到永远说不完、永远不过时的思想、真理、情趣……孩子们乘着寓言的翅膀，就可以去认识一个奇幻美妙的世界，孩子透过寓言的缤纷幻想，就可以参透人间的百味。寓言是一种重要的文学样式。它的篇幅虽然短小，上至天文，下至地理，无所不包。一个个显而易见、形象生动的故事中，蕴含着深刻的人生哲理，寓言是开发孩子想象力的沃土。

别林斯基说：寓言是“哲理的诗”，陀罗雪维支说：寓言是穿着外套的真理……

2007年，我开始电脑写作，同时就喜欢上了寓言，在写作微型小说、故事的同时，我还写了大量的寓言故事，已在《格言》《故事会》《才智》等十多家刊物发表寓言50多篇，有10多篇寓言入选《最受中学生喜爱的寓言故事》《年度最佳寓言》《中华寓言全集》等几本寓言集。

几年的创作体验，让我明白了很多寓言本身和寓言之外的东西。亲爱的读者朋友，如果您也能在我这个浅陋的集子里发现并拿出来一些小小的精灵把玩——也许他们并不是十分有理、有情、有味——那我也就非常欣慰了。因为，最起码的，您已经亲密接触了我的寓言，理解了我创作的甘苦。还请读者朋友们对拙著多提宝贵的意见和真诚的建议。

第一本寓言集的问世是艰难的，同时也是幸运的。没有赵德发、辛崇发、林丽、厉剑童等文学界的老师和同仁的无私指教，我的作品质量是不可能提高的；没有家人的支持，我也没有精力完成这本书；特别指出的是，如果没有岑诗琦老师的大力策划和支持，这本寓言集更是不可能和大家见面的。真诚地说一声：谢谢大家！

古人云：“高山有峰巅，攀登无止境。”我的寓言创作刚刚起步，今后的路还很漫长。我将与时俱进，创作出更多更好的寓言作品，报答社会，报答读者，报答每一位关爱着我的人……

是为序。

# 目录

第一辑 乌龟的形象策划

披了狼皮的羊

老鼠给猫送礼

小黄鼠狼丢克

一只帅气的蛤蟆

骏马大赛

狮子的形象策划

老鼠与兔子

农夫与蛇新传

老虎先生与梅花鹿小姐的故事

老虎整容

没有敌人的斑马

受保护的角马

小喜鹊搭窝

与熊谋皮

吃素的蛇

小乌鸦甜甜

蛤蟆与青蛙

一只行军蚁

为什么老虎不吃人

白色狮子王

被毒蛇咬伤之后

进化论

捉秃鹫

生错了季节

种地

父亲的宝地

适时而种

施肥

留有余地

笨鲤鱼跳龙门

想走红的螃蟹

不死之神

寻找成功的魔法水

小狗米点点

爬上金字塔的蜗牛

千里马的成功之道

鹬蚌相争后传

陷阱

乌龟形象策划

蛤蟆形象策划

蚊子的形象策划

虎大王求谏  
鼓的声音  
向苍蝇学习  
牛王  
科学家与灰狼  
虎大王的愿望  
健康的翅膀  
冠军的球杆  
想去欧洲的橡树  
黄蜂和蜜蜂的战争  
善良的老鼠  
恐龙的进化  
老牛与马  
孵蛋的公企鹅  
挑剔的鱼  
石狮子与真狮子  
陷入困境的兔子  
一棵鸽子树  
蜜蜂与苍蝇  
丑陋的毛毛虫  
驯鹿与北极狼  
猎豹谈成功  
氢气球与老鹰  
承受蚂蚁的叮咬  
猴王让位  
失踪的小老鼠  
骄傲的大鹏鸟  
蚊子的欲望  
不想去南方的小燕子  
乌鸦的警告  
夜猫给鸡拜年  
带来灾祸的夜猫子  
你失去了什么  
灭蚁专家  
会说话的乌鸦  
好心办错事  
小猫与小白兔  
鲤鱼成龙之后  
三群狼  
蒲公英的孩子  
断了脚的小螃蟹  
勇敢的青蛙  
住在坟墓里的野兔  
蜗牛的目标

蜥蜴与壁虎  
橡子与板栗  
冬眠的熊  
想去大海的鱼  
可爱的小猴子  
羚羊与鳄鱼  
小羊羔与狐狸  
凶悍的羊  
黑龙与白龙  
跳龙  
想变成千里马的羊  
小蜗牛特特  
麻雀与燕子  
厌食的小螳螂  
乌鸦变孔雀  
幸运的箱子  
推行民主  
青铜瓶子  
竞选酋长  
凡事都要讲民主  
我只要一秒钟  
聚宝盆  
把烦恼锁进箱子  
上帝派来的丑陋天使  
神奇的报箱  
提前见上帝  
一山可容二虎  
神仙山野人  
化狐  
山上有座庙  
授人以渔  
保护森林倡议书  
这不是我们的作为

## 第一辑 乌龟的形象策划

### 披了狼皮的羊

野山羊家族生活在大草原里，他们经常受到野狼家族的攻击，晚上睡觉都睡不好。

灰图图就是野山羊家族的一员，他受够了这种整日提心吊胆的日子，就问爸爸有什么办法可以不受狼群欺负，爸爸说：“孩子，要想不被狼欺负，就只有多吃草，使自己的身体更加强壮！”灰图图眼睛一亮，问：“身体强壮了就能打得过野狼了？”爸爸笑了笑，回答道：“傻孩子，身体强壮了，就能跑得更快，这样狼就追不上了！”灰图图失望地耷拉下了脑袋。

这天，灰图图吃饱了草，躺在地上看蓝天白云，他看着天上变幻莫测的白云，忽然想：“要想不受狼欺负，变成一只狼不就行了！”有了这个想法后，他觉得很兴奋，就开始将他的想法一步步变成现实，他先钱买了一张狼皮，接着讲这张狼皮缝在自己身上，还特意制作了两只寒光闪闪的獠牙……这一切完成，他照了照镜子，还真像那么回事。

灰图图穿了狼装，就去吓伙伴们，伙伴们都不屑一顾，根本不害怕，灰图图很奇怪，就问一个伙伴：“难道我的样子不像野狼？”伙伴说：“化妆的很像！”灰图图继续问：“那你们怎么不害怕呢？”伙伴说：“狼的嚎叫声令人不寒而栗，你虽然外形很像狼，可是你不会狼的嚎叫，所以我们一眼就看穿了！”灰图图觉得他的话很有道理。

接下来，灰图图一有时间就开始练习狼的嚎叫声。因为羊的嗓门尖细绵软，狼的嗓门粗犷有力，灰图图怎么也学不会狼的叫声，可他锲而不舍，一个劲地练了练呀……经过半年的练习，他终于掌握了狼嚎叫的秘诀。

这一天阳光明媚，羊儿们都出去吃草了。灰图图穿上了那张狼皮，就去了草原，他看到羊群后，就嚎叫一声，羊儿们都因为是真的狼来了，吓得四散而逃，灰图图看着他们狼狈的样子，咧着嘴大笑起来。

以后，灰图图又化妆去了梅花鹿家族的地盘，野猪的地盘……这些动物见了他的嚎叫，也吓得到处逃窜。

灰图图想：“既然草原上的动物都以为我是真的狼，我何不去狼群里试一下，看看他们是不是也认不出自己呢？”说干就干，灰图图画好妆后，就出门了。

刚出门不久，灰图图就遇到了一只独狼，刚开始他看到这个凶恶的家伙，吓得腿儿发软，可随之又想：“现在自己是一只狼呀，和他一样，怕什么呢？”于是，灰图图就朝那只独狼打了一个招呼，独狼也朝着灰图图打了一个招呼。

灰图图走到独狼身边，正想与他说几句什么，那只独狼却突然伸长鼻子朝灰图图身上嗅来，还没等灰图图弄清是怎么回事，独狼突然出击，一下子就把灰图图按倒在地，灰图图大叫：“你要干什么？我是一只狼！”独狼笑道：“你不是一只狼，而是一只披了狼皮的羊！”灰图图很惊讶，问：“你怎么认出来的？难道我打扮的不像狼？”独狼说：“你打扮的很像一只狼，刚开始我也差点被你骗了！”灰图图又问：“难道我的叫声不像狼？”独狼说：“你模仿我们狼的叫声模仿的惟妙惟肖，就是仔细听，也听不出是假的！”

灰图图更加不理解了，继续问：“既然我打扮的像狼，叫声也像狼，为什么你会把我认出来呢？”独狼大笑三声，说：“你的外形很像狼，可是你不要忘了，狼的身上散发的是腥臭味，羊的身上散发的是膻味，这一点根本的东西，是怎么也改变不了的！”

### 老鼠给猫送礼

主人家中住着两只老鼠，分别是鼠哥哥和鼠弟弟。这天，鼠弟弟从外边回来，满脸写满兴高采烈，鼠哥哥问他遇到了什么开心的事，鼠弟弟说：“咱们的死对头——大花猫生病了，

现在正躺在窝里不能活动呢！”鼠哥哥一听，却没有吱声。

第二天，鼠哥哥搞来了一条鲜鱼，鼠弟弟问：“哥，咱们老鼠并不喜欢吃鱼，你弄来干什么？”鼠哥哥说：“给大花猫送去！”鼠弟弟一听，那眼睛差一点瞪出眼眶，他摸了一下鼠哥哥的脑袋，说：“哥，你没有发烧呀，怎么想干这么荒唐的事？”鼠哥哥说：“兄弟，你哥我清醒得很，知道自己在干什么，也许暂时你不理解哥哥，可是过一段时间你就明白了！”说完，鼠哥哥叼着那条鱼就出去了。

鼠哥哥到了猫窝，病中的大花猫一抬头，看到面前站着一只大老鼠，就要出去捉拿，鼠哥哥忙说：“猫大哥，我来不是挑战你的，我听说你病了，特地前来看望你！”说完，就将那条鲜鱼往大花猫面前一递。

大花猫看着那条鱼，口水都要流出来了，平时，主人喂自己的，都是剩饭剩菜，偶尔的，给一些鱼骨头，就算是打牙祭了，现在看到这么大一一条鲜鱼，他自然会心动的。

随之，大花猫心中又产生了疑问，自己和老鼠家族不共戴天，他计算过，自己已经捕捉到四十多只老鼠，为什么老鼠会送鱼给自己呢？莫非，这鱼里藏毒，他们想药死自己？

鼠哥哥看出了大花猫的顾虑，就将那条鱼啃下一块，津津有味地吃了起来。然后说：“猫大哥，我来看你，送你鱼，只是为了让你对我们兄弟高抬贵手……”大花猫一边看着那条鱼，一边说：“那可不行，我的职责就是防止你们偷盗主人的粮食！”鼠哥哥说：“我和鼠弟弟已经商量好了，此后再也不偷主人的粮食，我们决定向牛羊一样吃草！”大花猫一听，既然他们要改邪归正了，自己还有什么好说的，于是就笑纳了那条鱼。

大花猫病好后，这天晚上在院里溜达，却又看见鼠哥哥正在偷盗主人的花生，大花猫大叫一声，就上前捉住了鼠哥哥，说：“你不是向我保证过，此后再不偷粮食，改为吃草吗，现在怎么又偷粮食了？”鼠哥哥说：“如果让你不吃鱼，改为吃菜，你能办到吗？”大花猫摇了摇头，鼠哥哥说：“我们老鼠也是如此，只会吃粮食，不会吃草！”大花猫说：“那我就只好将你们绳之以法！”鼠哥哥笑了笑，说：“你不敢把我怎么找，因为你收了我的礼！”大花猫说：“我这就把你吃掉，看这世上还有谁知道你给我送礼一事！”鼠哥哥说：“我早就做了准备，你一旦吃了我，我的弟弟就会在第一时间将我给你送礼的证据交给主人，到时候，你吃不了兜着！”

大花猫的汗刷得流了下来，无力地放开了鼠哥哥，鼠哥哥大摇大摆地叼着几个花生进了鼠洞。

自此，因为有把柄在人家手里，大花猫再也不敢管老鼠兄弟，老鼠兄弟也有恃无恐的娶妻生子，繁殖了一大群老鼠，这群老鼠将主人家咬的千疮百孔。主人见大花猫无用，一气之下，就把大花猫赶走，另买了一只黑猫回来，黑猫很快就将老鼠家族消灭殆尽了。

### 小黄鼠狼丢克

小黄鼠狼丢克一家人生活在大森林中。众所周知，黄鼠狼在遭遇威胁时会放出一连串的臭屁，所以，森林里的小动物们都喊丢克为臭屁大王，对他敬而远之，除了家族里的几只小黄鼠狼，丢克再没有一个朋友。

丢克很苦恼，决定离家出走。他独自走在森林中，忽然听到前边灌木丛中传来一阵窸窣窸窣的声音，接着老狐狸杰里出现在丢克面前，狐狸一直是黄鼠狼的敌人，杰里更是，丢克听自己的爸爸妈妈说过，杰里诡计多端，经常算计别的动物，自己的一个叔叔就是被他设计吃掉的。

丢克大声喊道：“杰里，你这个坏蛋，不要过来，否则我对你不客气了！”杰里说：“我不是来伤害你的，我是来帮你的！”见丢克一脸的不信任，杰里又说：“我听说你一直为没有朋友苦恼，我可以帮你找到朋友！”丢克半信半疑：“你有什么办法可以帮我找到朋友？”杰里说：“森林中的小动物不愿意接近你，无非就是因为你发出的臭味，只要你没有了那讨厌的臭味，小动物们自然就会找你做朋友了呀！”



丢克摇摇头，灰心丧气地说：“我也知道是这个原因，但是放臭屁是我们老祖宗留下的功能，我怎么能去掉呢？”杰里说：“这个，我可以帮你！”接着杰里告诉丢克，他有一个好朋友，是一个医生，可以治疗各种疾病，杰里以前患有狐臭，就是那医生帮着治好的。

丢克一听，很是高兴，就要杰里带他赶紧去找那个医生，杰里很仗义的带着丢克去了。

那个医生是一只颜色火红的狐狸，听完了杰里的介绍，红狐狸说：“黄鼠狼为什么会放臭屁呢？那是因为你们的体内有臭腺，只要我帮着你去掉那条臭腺，你就不会放臭屁了！”丢克连连点头，杰里就催着红狐狸赶紧动手术。

红狐狸就给丢克打了一针，说是麻醉剂，丢克就觉得浑身酥软，倒在了地上，闭上了眼睛。过了一会，他的耳边响起了得意的笑声，他用力睁开双眼，却看到自己正躺在一只盘子里，两只狐狸正拿着刀叉要对他下刀，丢克明白了，自己中了狐狸的计，他想放个臭屁保护自己，可浑身却没有一点力气，他绝望地闭上了双眼。

正在这千钧一发的时刻，丢克忽然嗅到了一股很熟悉的气味——黄鼠狼家族特有的臭味。再看两只坏狐狸，已经被熏得眼泪鼻涕涎水一起流出，他们顾不得餐桌上的丢克，扔掉刀叉就跳窗而逃。

两只黄鼠狼出现在丢克面前，丢克定神看去，不禁泪流满面，大声喊道：“爸爸，妈妈……”来救他的正是爸爸妈妈。

原来，丢克出走后，爸爸妈妈到处找他，有人说他被狐狸杰里带走了，爸爸妈妈情知不妙，就赶紧追赶，终于，在最后一刻救了儿子。

从此之后，丢克再也不嫌自己的屁臭了，相反，他为自己拥有这样与众不同的本领而骄傲。

一只帅气的蛤蟆

小蛤蟆从没见过妈妈，他很小的时候就被青蛙妈妈收养，在青蛙国长大。

小蛤蟆因为有着一身丑陋的外边，从小就受小朋友欺负，喊她是丑八怪，每次听到有人喊他这个侮辱性的外号，小蛤蟆就会将自己藏在家中，痛哭一场，任妈妈怎么安慰也无济于事。

小蛤蟆慢慢长大了，变成了一个体格壮实的蛤蟆公子，却没有一个青蛙姑娘看上她。蛤蟆伤心至极，妈妈去世之后，他就离开家，离开青蛙国，远走他乡了。

蛤蟆公子走呀走，不知走了多远，忽然看到前边出现了一个村落，村落前方竖着一块大牌“蛤蟆国”，蛤蟆公子此前并没有见过蛤蟆，他也一直认为自己是一只丑陋的青蛙。蛤蟆公子此时又渴又饿，就决定进蛤蟆国讨口吃的。

此时，蛤蟆国热闹非凡，村民们都在大路边等待着什么，蛤蟆公子打听一番，才知道蛤蟆国的公主长大成人，今天是她抛绣球招驸马的日子，蛤蟆公子哦了一声，就要离开，身边的蛤蟆对他说：“你长得这么帅，难道就不想试试吗？说不定还能当上驸马呢！”蛤蟆公子说：“你就不要讽刺我了，在我们青蛙国，他们都叫我丑八怪呢！”那个蛤蟆说：“你一只蛤蟆，到青蛙国干什么？再说，那些青蛙长得那再叫丑呢，鼓鼓的眼睛，一身油腻腻的皮肤，要多恶心有多恶心！”我是一只蛤蟆？一只帅气的蛤蟆？蛤蟆公子有些莫名其妙，他就问了身边几个蛤蟆，他们都说他确实是一只帅气的蛤蟆，蛤蟆公子有些心动了，就决定留下来碰个运气。

公主的仪仗队伍出来了，蛤蟆公子看去，虽然那公主长得和自己差不多，也是一身的癞皮，但是此时他却对她怦然心动，他相信这就是爱情使然，他一直瞪着她瞧。蛤蟆公主也看到了他，登时羞红了脸，蛤蟆公子觉得她更加动人了。

公主的绣球拿出来了，大路两边的蛤蟆顿时轰动起来，大伙都期待着公主的绣球能打中自己。公主将绣球举过头顶，朝着蛤蟆公子的方向就投了过来，蛤蟆公子一纵身，接住了绣球，蛤蟆群中顿时又发出了一阵嘈杂的声音，有祝福的声音，有丧气的声音。

一个月后，蛤蟆公子与蛤蟆公主举行了盛大的婚礼，蛤蟆国的居民都在议论：“我们最美丽、最温柔的公主嫁给了最英俊、最帅气的蛤蟆王子，他们真是太般配了！”当然，青蛙国也有使者参加了这场婚礼，回来后他们说：“一个丑陋无比的蛤蟆嫁给了另一只无比丑陋的蛤蟆，真是令人作呕的婚礼！”

#### 骏马大赛

马的世界准备搞一场大赛，体态最美、长得最帅的马儿将被授予“世界骏马”的光荣称号，获奖者不仅能获得鎏金奖杯一座，还可以得到一吨上好的草料。这可是马世界的一大盛事，消息传开后，马儿们纷纷从世界上各个地方向举办地——非洲的大草原聚拢。

马的种类可真多呀，有来自亚洲的蒙古马，来自中东的阿拉伯马，来自非洲的斑马、来自欧洲的佩尔什马……来自五湖四海的马聚在一起，有高有矮，又胖又瘦，有俊有丑，煞是壮观，煞是好看。

中午时分，一个笨拙的身影从远处走来，大家发现，那竟然是一匹河马。参加比赛的选手之一斑马特特认识他，知道他叫艾菲，他就问他：“艾菲，你这个家伙来这里干什么？”艾菲喘了一口粗气，说：“我是来参赛的……”他的话音未落，特特就叫了起来：“我的上帝呀，你们河马是脊索动物门，哺乳纲，偶蹄目，河马科。我们马儿虽然也是脊索动物门，哺乳纲，却是奇蹄目，马科。也就是说，你们根本就不是马，怎么有资格来参加比赛呢！”别的选手也纷纷附和。有马儿就把这件事举报给了大赛组委会，大赛组委会马上就派员前来解释：“既然河马名字中有一个马字，那他自然就是马的一种，你们不可以歧视少数族裔！”

既然组委会的人都同意河马参赛，那选手们还有什么话说。看着还有些愤愤不平的斑马特特，有的选手就劝他：“河马艾菲长得就像个癞蛤蟆，你就让他来参赛，他也进不了初赛，拿不了名次，既然他愿意前来自取其辱，咱就陪他玩呗！”特特一听这心里才慢慢平静下来。

大赛采取三局两胜制，由初评委选出十名选手进入复赛，然后再由复赛评委选出三名选手进入决赛。第二天，骏马大赛就正式开始了，初评委们开始挨个给选手们打分，选出进入初赛的马儿。领选手们万万没有想到的是，河马艾菲不但进入了决赛，而且分数还很高呢。

第三天开始复赛，河马艾菲又过关斩将，最终与斑马特特还有另一匹阿拉伯马进入到了决赛。斑马特特又开始愤愤不平，去找评委说理，那个评委黑着脸，对他举起一张黄牌，说怎么就你事多，如果再找事，就把你罚下去。特特不敢说话了。

决赛终于开始了，面对三名选手，所有的决赛评委都对河马艾菲大加赞誉，说他体态丰满，走路姿势稳健。吻宽嘴阔，颇有大方粗犷之美……他们的一通夸把特特弄了个莫名其妙，他再三端详河马艾菲，也看不出评委们说的那种美。

毫无疑问，河马艾菲最终在几百名选手中胜出，获得了“世界骏马”的称号，当然还有那一吨上好的草料。

斑马特特百思不得其解，到底是评委的审美观点出现了偏差？还是自己的审美观点出现了问题。他出去打听一番，一个知道内情的马儿神秘地笑笑说：“问题的关键不在于你体态美不美，模样俊不俊，而在于你有没有一个有钱的亲戚！”

原来河马艾菲的叔叔是本次大赛的赞助商，比赛前，他已经和所有的评委都打过招呼！  
狮子的形象策划

狮子昂可身材高大，肌肉结实，嗓门高亢，是狮子王国著名的帅哥，到哪里都有异性的目光向火焰一般包围着他，昂可也一直满足于这种众星捧月般的感觉。

可时间一久，昂可就对这样的生活厌烦了，他想过另外一种生活。事实上，他的这种改变缘于他喜欢上了一位美丽的女子。她叫莫奈尔，是一只年轻的母豹，她身材匀称，浑身的花纹放射出迷人的光泽，是豹子家族的美人儿，数头公豹为了她大打出手，甚至还有因此死亡者。昂可一看到她，就觉得眼前一亮，他暗暗发誓，一定要想办法俘获莫奈尔的芳心。

可是莫奈尔早就已经放出话来，自己一定要嫁给草原上最优秀的猎手，他不光要有雄壮

的体格，还要有优美的花纹，当然，前提他必须是一只公豹子。昂可听说后，有些灰心丧气，可是朋友麦克的一席话，又使他内心燃起了希望的火焰。

麦克是一只狐狸，也是草原上的美容师，因为手艺高超，草原上的动物都愿意找他美容，他曾经帮助一只河马化妆，使其获得骏马大赛的冠军；帮助一只丑陋的鬣狗化妆，使其成为大草原的形象代言人……

麦克对昂可说：“莫奈尔不就是想嫁给一只健壮英俊的公豹吗，我可以帮你，但是你必须做出一点牺牲！”昂可问要牺牲什么，麦克说：“你要变成一只公豹子！”昂可说：“为了爱情，哪怕要我牺牲生命都可以，可问题是我又不是神仙，怎么会变成一只豹子呢？”麦克说：“你老兄不知道我麦克外号‘魔幻美容师’吗，我能使一只河马变成一匹骏马，自然也能使一只雄壮的狮子变成一只健壮的公豹！”昂可大喜，就让麦克赶紧给自己化妆。

接下来，麦克先给昂可剪去了长长的鬃毛，又把他的棕黄色毛发染成了白色，再后来，又在他的浑身点上了一个个黑色的斑点……经过麦克的巧手化妆，雄狮昂可真的变成了一只豹子，他在镜子前照了又照，极为满意。

接下来，昂可就去了豹子的家族，现在他已经是一只健壮的豹子，已经有资格向莫奈尔示爱了。他一进豹子家族，那些豹子们就开始对他指指点点，还窃窃私语，昂可相信他们是羡慕自己的高大英俊，昂可如愿的见到了莫奈尔，向她表达了爱意，莫奈尔说出的一段话，差一点使他昏倒在地。莫奈尔说：“你长的确实高大威猛，可实在是太丑陋了，事实上是，我从来就没有见过你这么丑陋的豹子！”

#### 老鼠与兔子

老鼠与兔子同属啮齿类动物，除了大小不一样外，样子也差不多，都有两颗硕大的门牙，可是两者的待遇却完全不一样，小兔子深受人们喜爱，他们拿兔子当宠物养着，喂给它们最好的食物，就连传说中的嫦娥怀中都抱着一只可爱的小白兔。

老鼠的待遇与兔子的待遇可谓是天壤之别，人们见了它，就会追着打，还想尽办法造出各种捕鼠器捕捉他们，各种灭鼠药毒死他们，总之人们一提起老鼠，就会咬着牙根痛骂，恨不得绝他们的种。

有一只老鼠哲学家对此进行了深入的研究，他认为，人们之所以喜欢兔子而不喜欢老鼠，原因只有一个，那就是兔子身体硕大富态，皮毛顺滑，显得很雍容华贵，这就像人类中的绅士；而老鼠却长相猥琐，身材矮小，皮毛邋遢，缩头缩脑，这就像人类中的乞丐，人们当然是喜欢绅士而不喜欢乞丐了，由此，他得出结论，要使人类以后再不以老鼠为敌，老鼠就要自强，朝着兔子的形象改变自己。

老鼠哲学家把自己的科研结果在《老鼠日报》上发表了，有两只老鼠都看到了这则报道，认为很有道理，他们就上门去咨询哲学家，自己该怎么做，才能改变形象，哲学家说：“最重要的一点就是要猛吃，这样才能使自己的身体变得高大，皮毛才能变得顺滑，才能使自己更加接近兔子！”这两只老鼠点头而去。

于是两只老鼠就遵照科学家的办法，更多的盗窃人类的粮食，然后猛吃猛喝，过了一段时间之后，效果果然明显，这两只老鼠的身材变得硕大，虽然比兔子小了一大截，但是比起普通的老鼠来，大了整整两圈。

这天，这两只老鼠要验证一下哲学家的话是不是正确了，于是就在一个清晨，他们大摇大摆的迈着绅士步去了一个小公园，一个晨练的老头首先看到了他们，他高声叫道：“我的上帝呀，怎么会有这么大的老鼠，这得偷吃多少粮食呀！”其他的人听到叫声，都拿着石块、木棒围拢过来，把两只硕鼠打死了。

这两只老鼠惨死的消息传开，老鼠家族都齐声讨伐老鼠哲学家，老鼠哲学家很快在报纸上发表了声明，说自己上一次的结论确实有误，其实人类喜欢兔子而讨厌老鼠的真正原因是因为兔子的眼睛是红的，老鼠的眼睛是黑的……

### 农夫与蛇新传

农夫在一个冬天看到了一只冻僵了的毒蛇，顿生怜悯之心，于是就将那条蛇揣在怀中。那条蛇得到了温暖，醒了过来，他一睁眼，看到自己在农夫的怀中，一下子想起了前年自己的父母被人用棍子无辜打死，去年自己的兄弟被人杀死做了蛇羹的往事，他以为农夫也会把自己做成蛇羹，于是就咬了农夫一口。

这条蛇是一条剧毒蛇，农夫被咬之后马上就倒在地上，他愤恨地说：“蛇是害人的东西，我不该怜惜他！”说完这句话，农夫就晕厥过去。毒蛇这才知道自己误会了农夫，他十分羞愧，也想把恩公的命挽救回来。但是他却不知道怎么做，这时，一个老者经过这里，恰巧，这是一位医生，毒蛇就求医生救农夫一命。医生走过来看了看农夫，摇着头对毒蛇说：“不是我不救他，实在是你这家伙的毒性太强了，他的毒已经蔓延半个身体，难以救治了！”毒蛇苦苦哀求医生一定要救恩公一命，否则自己会一辈子内疚的。

医生想了想，说：“其实，救治他的方法也不是没有，我的老师就曾经传给我一个医方……”毒蛇一听有转机，大喜，就问是什么方法，医生说：“那就是用咬人者的苦胆，配上白酒，给伤者服用，定能起死回生！但是这样一来，你就会死去！”毒蛇听了，毫不犹豫地就让医生赶紧割取他的苦胆，救活农夫。

不知什么时候，农夫醒了过来，他听到了医生与蛇的对话，知道自己误会了毒蛇，他用微弱的声音说，千万不能这样，自己宁愿死去也不愿意使用蛇的苦胆。而毒蛇则坚持说农夫的伤势因自己而起，救他是理所当然的……人与蛇争执不下，一旁的医生深受感动，对毒蛇说：“都说蛇是害人的东西，所以我想试一下你是否是真心救人，现在看起来，你是真心的。其实，我救人另有办法！”说完，医生就从身边的救护箱中拿出一种药酒，让农夫喝上一口，然后又取出一些浇在了农夫的伤口上。不一会，农夫的毒就得到了控制，又过了一会，他的伤完全好了。

从此，农夫与蛇成了好朋友，周围的村民听说了此事，也深受震撼，不再随意伤害毒蛇了。

### 老虎先生与梅花鹿小姐的故事

大雪下了整整一个礼拜，还没有停的意思，老虎先生饿得实在是不行了，就在冰天雪地的森林中找食物吃，但是天实在是太寒冷了，动物们该冬眠的都冬眠了，该迁徙的都迁徙了，他走了好长时间，也没有看到一只猎物——哪怕是一只野兔。

三天后，饥肠辘辘的老虎先生看到前边的雪中露出一丛黄色，他精神一振，忙奔跑过去。

老虎先生将那丛黄色从雪中扒了出来，才发现那是一只鹿，一只浑身长满斑点的梅花鹿，还是一位漂亮的小姐呢，不过此时她已经冻僵了，也不知道死了没有，老虎先生将梅花鹿拖到一个雪比较少的空地上。

不知咋的，老虎先生并没有将梅花鹿小姐吃掉，而是用身体贴着她，一动不动的给她取暖。

功夫不负有心人，梅花鹿小姐终于醒了过来，而老虎先生这时已经极为虚弱，甚至连说话的力气都没有了。梅花鹿小姐刚开始发现自己的身边躺着一只大老虎，极为害怕，但是她最终知道是这只猛兽救了自己的命时，梅花鹿小姐感动的两只美眸中噙满了热泪。

“你为什么救我？”梅花鹿小姐柔声问老虎先生，老虎先生还是很虚弱，他张了张大嘴，艰难地说出了两个字：“我……你！”梅花鹿小姐说：“傻瓜，我知道你爱我，事实上，我这么漂亮，有很多的动物都爱我，但是真正为了我豁上性命都不要的，只有你一个！”梅花鹿小姐用漂亮的嘴巴吻了吻老虎，又说：“我也会用一生来爱你！”然后她把美丽的身体贴在老虎身上，两个人彼此取暖。

雪终于停了，太阳终于从厚厚的云从后边露出脸来，暖暖地晒着大地，还撒在了老虎先生与梅花鹿小姐的身上，老虎先生浑身都感觉到了温暖，他的血液又欢快的流淌起来，他终

于有力气站起身来，终于有力气对梅花鹿小姐说：“美丽的小姐，我想你误会了，我并不爱你……”梅花鹿小姐奇怪地问：“你不爱我，为什么还会豁出性命来救我？”老虎先生说：“你要知道，我们老虎不是腐食动物，从来不吃死的东西……”

说完，老虎先生就张开血盆大口扑向了梅花鹿小姐。

老虎整容

森林里的动物都害怕老虎，一见了他，就跑得远远的，为此，老虎没有一个朋友，心里难过极了。

这天，老虎捉住了一只梅花鹿，梅花鹿浑身颤抖着，央求老虎不要吃自己，老虎说：“不吃你也行，但你要回答我一个问题！”梅花鹿问是什么问题，老虎说：“为什么森林里的动物们都怕我？”梅花鹿将老虎领到一个池塘边，指着里边说：“您看看您的尊容就明白了，太吓人了！”老虎对着河面看了看自己的脸，又张了张血盆大口，呲了呲冒着寒光的大牙，然后挠了挠头，心说自己长得确实太吓人了。

老虎又问梅花鹿自己该怎么做才能找到朋友，梅花鹿说：“那你只有改变形象了，只要改变了形象，动物们才不会见到你就不寒而栗！”老虎没有食言，放走了梅花鹿，然后就找到了狐狸。

狐狸是一个美容师，曾经帮助丑陋的野猪选美，并最终获得了森林小姐的称号，她听完老虎的讲述，说：“这个太简单了，您想要个什么样的面孔？”老虎说：“我不要那种英俊潇洒的，也不要孔武有力的，只要能因为人们亲切感的那种就行！”狐狸观察了老虎的脸一会，说：“那太简单了，不过需要点功夫！”

三天后，老虎走出了狐狸的美容店，却见他的脸已经有了很大的改变，以前老虎的毛发都是一根根竖起，像怒发冲冠似的，现在经过软化漂白处理，软绵绵的贴在身上，竟然显得有些妩媚；额头的那个“王”字被遮盖住了，被一个“和”字所替代；血盆大口经过狐狸的妙手塑造，看起来也只有原先的三分之一大，因为口小了，原先一吼叫就会露出满口尖牙利齿，现在也基本上看不见了……总之，现在的老虎看起来不像以前凶神恶煞的样子，很有些和善的意味。

对自己现在形象很满意的老虎刚一出门，就遇到了一头马鹿，他对马鹿打了一声招呼：“嗨，你好！”马鹿仔细看了看他，问：“你是谁呀？”“怎么，不认识了，我是老虎呀！”老虎回答道，马鹿再一看对方的四个大爪子，一条粗尾巴，认出了他确实是老虎，吓得屁股尿流，掉头就跑。此后，他又遇到了野猪、狍子等动物，他们认出老虎之后，也是拼命逃窜。

老虎很纳闷也很伤心，明明自己已经改变形象了，为什么动物们还是怕他。其实老虎不知道，事情的根本并不在于他变成什么模样，而在于他骨子里是一只食肉动物的现实。

没有敌人的斑马

大草原上的斑马活的很不容易，不光在茂密的草地上，有狮子、豹子、豺狼等食肉动物随时觊觎着自己，就是去河边喝水，也要躲避水中霸王——鳄鱼的攻击。总是，斑马整天都胆战心惊，一有个风吹草动，就狂奔不已。

一个斑马群的头马就对上帝祈祷：“万能的主呀，您就让我的兄弟姐妹们活得轻松一点吧！这样整天提心吊胆的日子我们过够了！”上帝出现在他的面前，说：“我的孩子，你希望过什么样的日子呢？”头马说：“我并没有很大的奢望，只是要求生活在没有敌人，整天有肥美的嫩草吃的环境中就行了！”上帝说：“这很简单。不过，我的孩子，你们不适合这样的生活！”但是头马不为所动，言称只要过上这样的日子，少活几年都合算，上帝见他这么执着，就答应了他的请求。

上帝一挥手，这一个斑马群进入了一个陌生的地方，这里气候温暖，环境优美，遍地都是鲜嫩的草儿，不远处还有一条清澈的小河，因为有了上帝的承诺，斑马们知道草丛中绝对不会埋伏凶狠的食肉动物，于是就放心地吃起草来，吃饱了，他们又去那条小河边喝水，河

水清澈见底，只有一些小鱼在河水中嬉戏，斑马们再也不用担心喝水时再被鳄鱼袭击。

斑马们日出吃草，日落睡觉，日子过得实在是太惬意了。他们迅速的胖了起来，譬如头马，他原先的体重有 350 公斤，短短两个月的时间之后，他的体重就有 500 公斤了。因为肥胖带来的疾病而死亡的斑马也越来越多，尽管这在此前的日子里从来就没有发生过。

斑马头领害怕了，于是又开始祈祷：“上帝呀，在这么下去，我们这个种群会灭绝的，请救救我们吧！”上帝又出现在他的面前，说：“我的孩子，现在只有一个办法才能救你们的种群，那就是恢复以前的日子！”斑马头领答应了。

斑马的种群又恢复了大草原上那种提心吊胆的日子，他们不时的被食肉动物追，不时被水中的鳄鱼袭击，虽然很辛苦，但是活得很充实，而且很快就恢复了以前矫健的身姿，跑起来身轻如燕。他们的种群也恢复了生机，变得越来越大。

#### 受保护的角马

角马的肉质鲜美，草原上的肉食动物如狮子、豹子、豺狼都愿意捕食他们，时间一久，角马的数量急剧下降，大有灭亡的势头。为此，兽中之王狮子召集肉食动物们开了一个会，研究后起草了一个决议：从此后十年，不许再捕猎一头角马，否则，必严惩不贷。

会议精神传达到角马家族，角马家族很是兴奋，心说这一次终于可以放心的在草原上吃草，而不必担心肉食动物的捕食了。

这天，一只名叫欢欢的角马正在低头吃草，一只猎豹鬼鬼祟祟的靠近了他，欢欢刚想跑，忽然想起了什么，他义正辞严地说：“你这无耻的家伙，我不怕你，狮子大王已经颁布了命令，任何动物都不许吃我们，否则吃不了兜着走！”猎豹说：“我不是想吃你，而是想和你交朋友！”欢欢说：“和我交朋友？你这是黄鼠狼给鸡拜年——没安好心吧！”猎豹连连摆手，说：“不不不不，我是真的想和你交朋友。我叫雷神，我的朋友很少，我很孤单，很寂寞！”

看着猎豹雷神一副伤心的样子，欢欢相信了他的话，就接纳了雷神做自己的好朋友。

这天，雷神对欢欢说：“你们角马与斑马都叫马，都吃一样的草，你看看人家斑马，一身的花纹，要多漂亮有多漂亮，再看看你这一身，黑乎乎的，要多丑有多丑！”欢欢自惭形秽，说：“可是我们角马生下来就是这个样子，没有办法改变！”雷神说：“事在人为，如果你想改变自己的形象，我可以帮你！”欢欢一听，很是兴奋，要雷神赶快帮他。

雷神就把欢欢带到狐狸彩条开的美容店里，彩条听说欢欢要弄一身斑马的花纹，说：“这太简单了！”接着，彩条就给欢欢全身进行了一次彩色焗油。几个时辰后，欢欢从美容店出来，已经有了一身黑白相间的花纹，别提多漂亮了。

在门口，欢欢看到了他的好朋友雷神，正想向他炫耀一番，没想到雷神却忽然翻脸，呲着牙朝着欢欢扑过来，一下子就将他按倒在地，欢欢大惊，问：“雷神，我是你的好朋友欢欢呀，你这是怎么了？”雷神说：“谁是你的好朋友？我的好朋友欢欢是一只角马，一只受草原法律保护的角马，你却是一只斑马！”

正在这危机时刻，狮子大王忽然经过这里，欢欢忙叫道：“大王，救命……”狮子走了过来，问出了啥事，欢欢说：“我是一只角马，一只受您颁布的草原法律保护的角马，这只豹子却视您的法律为儿戏，要吃我！”雷神说：“大王，您不要听他胡说，角马都是一身灰色的毛皮，可他却一身的斑纹，分明是一只斑马……”欢欢气坏了，就把事情的前后过程说了一番，狮子听完后就叫出了狐狸彩条，让她说说是不是这么回事，彩条却矢口否认。

狮子扭头对欢欢说：“你说的话里边有两件事很不靠谱，一：一只肉食动物怎么会和一只植食动物交朋友？二：你说狐狸帮你整容，她却不承认！由这两点可以断定，你是一只斑马，一只谎话连天的斑马！”

猎豹雷神最终咬死了角马，不，在他们的嘴中，是斑马欢欢，当然，他不敢独享，把欢欢身上肉最多的地方献给了狮子大王，欢欢的内脏留给了狐狸彩条。

## 小喜鹊搭窝

小喜鹊灰灰长大了，妈妈就让他独自出去，自己成一个家。成家的第一步首先要搭一个窝，妈妈就教他搭好一个窝的步骤：首先必须找三个结实的树杈，接着就要外出寻找一些小树枝，层层交叉的垒在树杈上，到了一定的高度，一个结实的窝就搭成了。

灰灰记住了妈妈的话，就开始四处寻找树杈，他找了很多树杈，可是他发现，风一刮来，那些树木就会随风摇摆，根本不结实，灰灰决定放弃在树杈上坐窝。

这天，灰灰看到一个铁架子，是有很多的三角叉组成的，他上去试了试，即便是很大的风，铁架子也不会摇晃，比在树上搭窝结实多了，于是他决定在这里搭窝。

妈妈知道了他的打算，就说：“孩子，这个铁架子是人类用来送电的电线杆，是很危险的！弄不好会被电死！”这时，一群麻雀飞累了，叽叽喳喳的停在了那些电线之上，小喜鹊就问他们：“小麻雀，你们停在电线上，不怕被电死吗？”为首的一只老麻雀说：“不会的，电分为正负两极，只有正负两极碰在一起，形成通路，才会发生触电事故，我们鸟类只踩在一条电线上，没有形成通路，没有电流通过我们的身体，所以我们是不会触电的！”

听麻雀这么一说，灰灰下定决心，不听妈妈的话，就在这电线杆上搭窝了，他开始到处寻找树枝。灰灰看到附近有一个工地，工地里边有一些细小的树枝，于是就下去叼取，他叼了一只就带着它飞到自己选定的地点，将树枝搭上。

工地里的那种树枝很多，灰灰叼了一趟又一趟，只有一上午，他的窝已经初具雏形了。灰灰累坏了，他休息了一下，又去工地叼了最后一根，想把它放在最上面，窝就算正式成功了。

灰灰将那根树枝放在最上面，忽然间，可怕的事情发生了，电线冒出了刺目的火花，灰灰猝不及防，就被火花引着了羽毛，灰灰吓坏了，他扑闪着翅膀想把火扑灭，可是那火却越着越旺。

正在生死关头，妈妈出现了，她高喊道：“灰灰，下面有条河，赶紧跳进去！”灰灰赶紧飞到河边，一个猛子扎进水里。火，终于熄灭了。

妈妈将灰灰救了出来，灰灰伤心地说：“妈妈，我搭窝用得是树枝，咋会突然起火呢？”妈妈说：“孩子，我刚才看了，你搭窝用得并不是树枝，而是一些废铁丝，它们是电的导体，你在搭窝时，无意间用一根铁丝将正负两极连起来了，自然就会起火了！”

灰灰恍然大悟。打那之后，他再也不敢在电线杆上搭窝了，他在一个大树上找了一个结实的树杈，用真正的树枝搭了一个结实的窝。

## 与熊谋皮

一大早，阿布拉山山神的妻子就对山神唠叨：“老头子，你快想办法管一下吧，那个索拉拉太过分了，在这样下去山上的动物就要绝种了！”

索拉拉是一个农场主，家里有上百公顷土地，他的家住在阿布拉山山脚下，没事的时候，索拉拉就会扛着一杠猎枪上山打猎。他的枪法奇准，一枪准能撂倒一只动物，就是一只体型硕大的棕熊也是如此。索拉拉有一点特别可恶，他打猎并不是为了糊口，多数时候就是为了刺激，为了取乐。几十年下来，在他枪下毙命的动物数都数不清，甚至还有有几种动物在索拉拉的枪下绝迹了，故而山神的妻子有此一说。

山神翘了翘花白的长胡子，说：“老婆子，你不要烦我，让我想想该怎么做！”

这天，索拉拉扛着猎枪又上山了，这一次他去了阿布拉山深处，想打一些大一点的动物，他真的看到了一种令他心跳的动物——一只毛色纯白的棕熊，索拉拉打死过好几只棕熊，但它们的皮毛都是深棕色的。见到白熊的那一刻，索拉拉内心狂跳不已，心说如果自己得到这样一张白熊的皮做一件大衣，穿在自己身上，一定会又暖和又帅气的。

自从看到那只白熊之后，索拉拉就把那全部的心思就放在了它身上，对其他的动物视而不见。你还别说，索拉拉好像和那只白熊有缘，那日他刚上阿布拉山转了一下，就看见前边白光一闪，那只白熊出现了，索拉拉按耐住心中的狂喜，定了定神，取出猎枪，瞄准白熊就

要射击，可此时白熊也发现了索拉拉，低声吼叫一声，就朝着索拉拉扑过来，索拉拉心一慌，射出一枪，并没有击中白熊，眼见着白熊冲了过来，索拉拉急忙向后跑去，慌乱中，他的子弹也不知道掉到哪里去了。

索拉拉慌乱之中，爬上了一棵树，白熊就拼命摇晃那棵树，那棵树的树干摇晃得像刮起了台风，树叶像下雨一般落下，索拉拉面无血色，拼命地抱紧树干。幸好，这棵树粗一些，才不至于被白熊晃倒。

白熊累了，它好像悟到了这样下去是徒劳无功的，就停住了动作，趴在了树底下休息。过了一个晚上，第二天太阳升起来了，白熊依旧没有离开的意思，在树下踱来踱去的等候，幸运的是，索拉拉身上的干粮还有水壶并没有丢掉，他吃一口干粮，喝一口水，心说你这畜生总有受不了饿离开的时候。

可是那白熊却好像要坚守到底，它整日整夜的守在树下，不时还往树上看一下，好像在说：“看看咱俩谁能坚持到底！”索拉拉心焦起来，他知道一只壮硕的熊不吃不喝也能活上二十几天，而自己靠这点干粮与水只能活十几天，到时候，自己还是这白熊的食物。

正在焦虑之时，下面的土地忽然间开裂了，从里边钻出一个老头来，那老头带着一顶红帽子，花白胡子垂到了肩部，那模样，就像是圣诞老人，他正是阿布拉山的山神。山神对着白熊说了几声索拉拉听不懂的声音，白熊忽然间温和下来，对着山神也吼了几声相同的声音，山神对索拉拉说：“我们说的是兽语，我问它为什么要吃你，它说是你先要伤害它，是这样？”索拉拉暗暗称奇，说：“其实我并不是要它的命，我只想要它的皮做一件毛大衣！”山神又转过头，与白熊又沟通了一番，接着对索拉拉说：“白熊答应把它的皮给你，但是现在它饿了，你要想办法让它填饱肚子！”索拉拉说：“那还不简单，我是狩猎高手，杀死过几千只动物，只要我找到我的子弹，我会立即打一只马鹿给白熊，让它吃饱！”

本着公正公平的原则，山神起草了一份协议，协议上说：索拉拉让白熊吃饱肚子，白熊把毛皮赠与索拉拉，双方均不得后悔……然后山神还让双方按上手印（掌印）。

接下来，白熊对索拉拉发动了忽然袭击，它张开血盆大口一下子就把索拉拉吞进肚子里。索拉拉在白熊的肚子里抗议：“老头，我被你骗了……”山神冷笑着说：“你让白熊填饱了肚子，而你也得到了白熊的皮毛，有你们双方签订的协议在此，我怎么骗你了？”

#### 吃素的蛇

小麻雀淘淘一家住在一个小岩洞中，最近，他妻子丢丢在窝中产下了四枚蛋，正在孵化中。这天，他们家附近来了一个不速之客——一条一米多长的花蛇，因为花蛇喜欢以麻雀为食，淘淘就与丢丢商量着要搬家。

正在这时，那条花蛇主动说话了：“你们不要怕我，其实我是一条吃素的蛇，我只吃野果子，从来没有吃过肉！”淘淘说：“别骗我们了，这世上哪里有吃素的蛇呀！”花蛇为了证明他说的是真话，就爬上一棵野果子树，摘下一枚果子，津津有味地吃了起来，淘淘半信半疑起来，就暂时没有搬家。

此后几天，花蛇一直在淘淘家附近转悠着找野果子吃，时间一长，淘淘真的相信这条花蛇是吃素的了，他们开始不理睬花蛇的存在，该干什么就干什么。

斑鸠大哥来淘淘家做客，看到了那只花蛇，就对淘淘说：“你们感觉搬家吧，这条花蛇不怀好意！”还没等淘淘回答，那条花蛇在下边搭话了，他说：“淘淘，不要相信他的鬼话，他是想让你搬走，然后乘机霸占你的家！”淘淘问斑鸠：“是这样吗？”斑鸠大哥气得脸色发青，摇摇头就飞走了。

以后很多鸟儿都告诫淘淘赶紧搬家，丢丢说：“要不，我们把家搬了吧，万一这条花蛇伤害我们的孩子呢？”淘淘不以为然地一挥手，说：“不要理他们，他们是想我们搬走，然后霸占我们的家！”

几天后，四只小麻雀破壳而出，淘淘、丢丢很是高兴，马上外出给孩子们找吃的。淘淘



在附近捉到了一只大青虫，准备送回家，刚到岩洞口，他就看见那条花蛇从他家里溜了出来，嘴角还有血迹，淘淘心说不好，进窝一看，四个小宝贝已经不见了。

#### 小乌鸦甜甜

小乌鸦甜甜从小就喜欢唱歌，梦想着做一名歌唱家，爸爸妈妈为了圆她这个梦想，就花钱让她去鸟类艺术学院深造，几年之后，甜甜学有所成，就决定出去闯闯，打造自己的一片天地。第一站她准备去画眉国。

因为在正式登台前，甜甜已经派人在画眉国大造声势，把画眉国国民的胃口都吊了起来，大家都知道甜甜是一个国际大歌星，所以前来听歌的歌迷将舞台围了里三层、外三层。

甜甜上场了，她看了看台下热情的歌迷，心里高兴极了，心说一定要用最满意的歌曲征服他们，甜甜开始唱歌，谁知刚唱了一句，下面的听众就开始骚动起来，有的声音说：“这叫唱歌吗？分明是号丧！”有的声音说：“大姐，下去吧，人家唱歌要钱，你唱歌要命呀！”

甜甜方寸大乱，她勉强唱出了第二句，下面的臭鸡蛋与烂菜叶就飞了上来，甜甜狼狈而逃。

之后，甜甜又不死心，接着又去了麻雀国，孔雀国……结果都是被轰下台去！

甜甜很苦恼，就是找自己的老师百灵鸟诉苦，百灵鸟笑了笑说：“甜甜，你不妨回自己的国家试一试！”甜甜就回到了自己的祖国——乌鸦国，并举行了一场演唱会，对于这场演出，甜甜并没有多大信心，可是她想错了，台上，她只唱了一首歌，台下就轰动了，大家伙一边喊着“甜甜，甜甜……”，一边将手中的玫瑰花扔上台来。

演唱会后，大家一致认定，甜甜嗓音甜美，唱风端正，听她唱的歌曲，就像在听天籁之音，是一流的歌唱家，

适合的就是好的，甜甜，你并不是唱得不好，而是选了不合适自己展示才艺的地方而已！

#### 蛤蟆与青蛙

一只小蛤蟆找到妈妈，哭诉道：“我们班的同学小青蛙老是欺负我，说我是世界上最丑陋的动物，说我的癞皮皮是世界上最恶心的皮肤！”蛤蟆妈妈说：“不要理会他们，我们的癞皮皮是有大用处的，以后你就知道了！”

这天，小蛤蟆去上学，遇到了小青蛙，小青蛙又开始取笑小蛤蟆，正在这时，旁边忽然来了一只大公鸡，他奔着小青蛙就冲了过去，要吃掉他，小青蛙吓得腿都软了，在那里哇哇大叫却挪不动步。

正在这千钧一发的时候，蛤蟆妈妈出现了，她大喊一声：“臭公鸡，有种你吃我呀！”

大公鸡回头看了蛤蟆妈妈一眼，冷笑道：“我还没见过向你这样主动寻死的家伙！”大公鸡转身快步冲向蛤蟆妈妈。

蛤蟆妈妈并没有退缩，而是憋了一口气，将身体膨胀的像个球，大公鸡开始用尖利的嘴啄她，一口又一口……

一会功夫，蛤蟆妈妈就被啄地体无完肤，浑身都冒出了红色的血液和白色的浆汁，小蛤蟆和小青蛙都闭上了眼睛，不忍再看。

正在这时，奇怪的一幕发生了，大公鸡忽然间浑身战栗起来，一会功夫，他就倒在了地上，昏厥过去。

小蛤蟆扑向妈妈，说：“妈妈，这是怎么回事？”妈妈说：“我们的这身癞皮里边含有一种物质，叫做蟾酥，它有剧毒，可以帮我们抵御外敌，就是凶狠的眼镜蛇见了我们，也要退舍三分呢！”

小蛤蟆和小青蛙恍然大悟，小青蛙向小蛤蟆承认了错误，两个小家伙从此成了亲密无间的好朋友，小蛤蟆再也不为自己拥有一身癞皮苦恼了。

#### 一只行军蚁

亚马逊雨林中的行军蚁每次出行都会倾巢而动，每次一二百万只聚集在一起，浩浩荡荡，